本次检验项目

一、食用农产品

（一）抽检依据

GB 2733-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动物性水产品》、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GB 31650-201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3-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1930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等标准。

（二）检验项目

1.淡水鱼检验项目包括挥发性盐基氮、孔雀石绿、氯霉素、氟苯尼考、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甲硝唑、地西泮、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

2.海水鱼检验项目包括挥发性盐基氮、组胺、镉(以Cd计)、孔雀石绿、氯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恩诺沙星、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甲硝唑、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

3.淡水虾检验项目包括镉(以Cd计)、孔雀石绿、氯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恩诺沙星、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

4.莲藕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铬(以Cr计)、总砷(以As计)、克百威、氧乐果。

5.胡萝卜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氟虫腈、甲拌磷、乐果、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6.生干籽类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黄曲霉毒素B₁、酸价(以脂肪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

7.豆类检验项目包括赭曲霉毒素A、铬(以Cr计)、铅(以Pb计)。

8.海水虾检验项目包括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恩诺沙星、呋喃妥因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镉(以Cd计)、挥发性盐基氮。

9.贝类检验项目包括恩诺沙星、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苯尼考、氯霉素、镉(以Cd计)、孔雀石绿。

10.其他水产品检验项目包括呋喃唑酮代谢物、氯霉素、恩诺沙星、孔雀石绿、镉(以Cd计)。

11.海水蟹检验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镉(以Cd计)、孔雀石绿、氯霉素。

12.生干坚果检验项目包括酸价(以脂肪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螺螨酯。

13.橙检验项目包括丙溴磷、多菌灵、克百威、联苯菊酯、三唑磷、杀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2,4-滴和2,4-滴盐钠、苯醚甲环唑、狄氏剂。

14.其他禽肉检验项目包括恩诺沙星、呋喃唑酮代谢物、磺胺类（总量）、氯霉素、氟苯尼考、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土霉素、金霉素、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二、水果制品

（一）抽检依据

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14884-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蜜饯》、GB/T 22474-2008《果酱》、GB2763-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

（二）检验项目

1.蜜饯类、凉果类、果脯类、话化类、果糕类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亮蓝、柠檬黄、日落黄、苋菜红、胭脂红、相同色泽着色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乙二胺四乙酸二钠、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

2.果酱检验项目包括霉菌、商业无菌、大肠菌群、菌落总数、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3.水果干制品(含干枸杞)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哒螨灵、啶虫脒、克百威、炔螨特、毒死蜱、吡虫啉、唑螨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肟菌酯、噁唑菌酮、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

三、饮料

（一）抽检依据

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7101-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GB 17325-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工业用浓缩液（汁、浆）》、GB 29921-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卫生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GB 29921-201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

（二）检验项目

1.果蔬汁类及其饮料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展青霉素、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安赛蜜、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苋菜红、胭脂红、柠檬黄、日落黄、亮蓝、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酵母、霉菌和酵母。

2.蛋白饮料检验项目包括沙门氏菌、大肠菌群、菌落总数、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三聚氰胺、蛋白质。

3.固体饮料检验项目包括蛋白质、铅(以Pb计)、赭曲霉毒素A、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苋菜红、胭脂红、柠檬黄、日落黄、亮蓝、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

4.其他饮料检验项目包括沙门氏菌、酵母、霉菌、大肠菌群、菌落总数、日落黄、亮蓝、柠檬黄、胭脂红、苋菜红、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

5.茶饮料检验项目包括菌落总数、咖啡因、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茶多酚。

6.碳酸饮料(汽水)检验项目包括二氧化碳气容量（20℃）、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菌落总数、霉菌、酵母。

四、蜂产品

（一）抽检依据

GB 14963-201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蜂蜜》、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31650-201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250号《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GB 9697-2008《蜂王浆》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

（二）检验项目

1.蜂蜜检验项目包括嗜渗酵母计数、霉菌计数、菌落总数、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地美硝唑、甲硝唑、洛硝达唑、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氯霉素、果糖和葡萄糖、蔗糖

2.蜂王浆(含蜂王浆冻干粉)检验项目包括10-羟基-2-癸烯酸、酸度(1mol/L NaOH)。

五、调味品

（一）抽检依据

GB 2721-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6878-201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碘含量》、GB 31607-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763-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食品整治办[2008]3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一批)》、整顿办函[2011]1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GB 2718-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酿造酱》、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QB/T 1733.4-2015《花生酱》、LS/T 3220-2017 《芝麻酱》、GB 29921-201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T 8967-2007《谷氨酸钠(味精)》、NY/T 1040-2012 《绿色食品 食用盐》、GB/T 18186-2000《酿造酱油》、GB 2717-201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油》、GB 2719-201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醋》、GB/T 18187-2000《酿造食醋》、SB/T 10416-2007《调味料酒》、SB/T 10371-2003《鸡精调味料》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

（二）检验项目

1.普通食用盐检验项目包括氯化钠(以干基计)、钡(以Ba计)、碘(以I计)、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亚铁氰化钾、亚铁氰化钠(以亚铁氰根计)。

2.辣椒酱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3.其他香辛料调味品检验项目包括沙门氏菌、多菌灵、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丙溴磷、铅(以Pb计)。

4.其他半固体调味料检验项目包括罗丹明B、罂粟碱、吗啡、可待因、那可丁、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5.黄豆酱、甜面酱等检验项目包括氨基酸态氮、黄曲霉毒素B₁、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大肠菌群。

6.坚果与籽类的泥(酱)检验项目包括酸价(以脂肪计)、酸价(以脂肪计)(KOH)、酸值(以KOH计)(以脂肪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黄曲霉毒素B₁、沙门氏菌。

7.香辛料调味油检验项目包括过氧化值、酸值(以KOH计)、铅(以Pb计)、酸价(以KOH计)。

8.味精检验项目包括谷氨酸钠、铅(以Pb计)。

9.酱油检验项目包括氨基酸态氮(以氮计)、全氮(以氮计)、铵盐(以占氨基酸态氮的百分比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对羟基苯甲酸酯类及其钠盐(对羟基苯甲酸甲酯钠，对羟基苯甲酸乙酯及其钠盐)(以对羟基苯甲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10.食醋检验项目包括菌落总数、糖精钠(以糖精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对羟基苯甲酸酯类及其钠盐(对羟基苯甲酸甲酯钠，对羟基苯甲酸乙酯及其钠盐)(以对羟基苯甲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总酸(以乙酸计)、不挥发酸(以乳酸计)。

11.料酒检验项目包括三氯蔗糖、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氨基酸态氮(以氮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

12.火锅底料、麻辣烫底料检验项目包括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铅(以Pb计)。

13.鸡粉、鸡精调味料检验项目包括大肠菌群、菌落总数、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谷氨酸钠、呈味核苷酸二钠。

14.其他液体调味料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15.辣椒、花椒、辣椒粉、花椒粉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罗丹明B、苏丹红Ⅰ、苏丹红Ⅱ、苏丹红Ⅲ、苏丹红Ⅳ、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沙门氏菌。

六、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

1. 抽检依据

 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T 1535-2017《大豆油》、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T 1534-2017《花生油》、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16-201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GB/T 19111-2017《玉米油》、GB/T 8233-2018《芝麻油》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

1. 检验项目

1.大豆油检验项目包括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过氧化值、溶剂残留量、苯并[a]芘、酸价(KOH)、酸值(KOH)。

2.花生油检验项目包括酸值(KOH)、酸价(KOH)、过氧化值、黄曲霉毒素B₁、铅(以Pb计)、苯并[a]芘、溶剂残留量、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

3.煎炸过程用油检验项目包括酸价(KOH)、极性组分。

4.其他食用植物油(半精炼、全精炼)检验项目包括酸值(KOH)、酸价(KOH)、过氧化值、铅(以Pb计)、苯并[a]芘、溶剂残留量、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

5.食用植物调和油检验项目包括乙基麦芽酚、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过氧化值、苯并[a]芘、溶剂残留量、酸价(KOH)。

6.玉米油检验项目包括酸值(KOH)、酸价(KOH)、过氧化值、黄曲霉毒素B₁、苯并[a]芘、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

7.芝麻油检验项目包括酸值(KOH)、酸价(KOH)、过氧化值、苯并[a]芘、溶剂残留量、乙基麦芽酚。

8.菜籽油检验项目包括酸值/酸价、过氧化值、铅（以Pb计）、苯并[a]芘、溶剂残留量、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乙基麦芽酚。

七、肉制品

（一）抽检依据

整顿办函[2011]1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30-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腌腊肉制品》、GB 29921-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T 23586-2009《酱卤肉制品》、GB 2726-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熟肉制品》、食品整治办[2008]3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一批)》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

（二）检验项目

1.腌腊肉制品检验项目包括氯霉素、胭脂红、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总砷(以As计)、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

2.酱卤肉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致泻大肠埃希氏菌、商业无菌、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沙门氏菌、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菌落总数、酸性橙Ⅱ、氯霉素、糖精钠(以糖精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胭脂红、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镉(以Cd计)、铬(以Cr计)、总砷(以As计)、铅(以Pb计)。

3.熏煮香肠火腿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致泻大肠埃希氏菌、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大肠菌群、菌落总数、氯霉素、胭脂红、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

4.熟肉干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致泻大肠埃希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菌群、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胭脂红、沙门氏菌、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菌落总数、氯霉素、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铅(以Pb计)、铬(以Cr计)、镉(以Cd计)。

八、水产制品

（一）抽检依据

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19643-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藻类及其制品》、GB 31607-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

（二）检验项目

1.藻类干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

2.预制动物性水产干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镉(以Cd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

3.熟制动物性水产制品检验项目包括沙门氏菌、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镉(以Cd计)。

九、蔬菜制品

（一）抽检依据

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14-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腌菜》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

（二）检验项目

1.蔬菜干制品检验项目包括二氧化硫残留量、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铅(以Pb计)。

2.酱腌菜检验项目包括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大肠菌群、阿斯巴甜、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亚硝酸盐(以NaNO₂计)、铅(以Pb计)。

3.干制食用菌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

十、糖果制品

（一）抽检依据

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17399-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糖果》、GB 29921-201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19299-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果冻》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糖果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糖精钠(以糖精计)、柠檬黄、日落黄、胭脂红、苋菜红、相同色泽着色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2.巧克力、巧克力制品、代可可脂巧克力及代可可脂巧克力制品检验项目包括沙门氏菌、铅(以Pb计)。

3.果冻检验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酵母。

十一、豆制品

（一）抽检依据

GB 31607-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9921-201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712-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豆制品》、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

（二）检验项目

1.腐竹、油皮及其再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铅(以Pb计)、蛋白质。

2.腐乳、豆豉、纳豆等检验项目包括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大肠菌群、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黄曲霉毒素B₁。

3.大豆蛋白类制品等检验项目包括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

十二、方便食品

（一）抽检依据

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19640-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冲调谷物制品》、GB 29921-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17400-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方便面》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

（二）检验项目

1.方便粥、方便盒饭、冷面及其他熟制方便食品等检验项目包括酸价(以脂肪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黄曲霉毒素B₁、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

2.调味面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酸价(以脂肪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三氯蔗糖、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

3.油炸面、非油炸面、方便米粉(米线)、方便粉丝检验项目包括水分、酸价(以脂肪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十三、可可及焙烤咖啡食品

（一）抽检依据

NY/T 605-2006《焙炒咖啡》、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焙炒咖啡检验项目包括咖啡因、铅(以Pb计)、赭曲霉毒素A。

十四、饼干

（一）抽检依据

GB 7100-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饼干》、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9921-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

（二）检验项目

1.饼干检验项目包括酸价(以脂肪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霉菌。

十五、淀粉及淀粉制品

（一）抽检依据

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31637-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淀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其他淀粉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

2.淀粉糖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

3.淀粉检验项目包括大肠菌群、霉菌和酵母、菌落总数、铅(以Pb计)。

十六、食糖

（一）抽检依据

GB 13104-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糖》、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QB/T 2343.1-1997《赤砂糖》、GB/T 35884-2018《赤砂糖》、GB/T 35883-2018《冰糖》、GB/T 317-2018《白砂糖》、QB/T 2685-2005《冰片糖》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

（二）检验项目

1.赤砂糖检验项目包括螨、二氧化硫残留量、干燥失重、不溶于水杂质、总糖分。

2.冰糖检验项目包括蔗糖分、还原糖分、色值、二氧化硫残留量、螨。

3.白砂糖检验项目包括螨、二氧化硫残留量、色值、还原糖分、蔗糖分。

4.冰片糖检验项目包括总糖分、还原糖分、螨。

十七、酒类

（一）抽检依据

GB 2757-201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以蒸馏酒及食用酒精为酒基的配制酒检验项目包括酒精度、甲醇、氰化物（以HCN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十八、罐头

（一）抽检依据

GB 7098-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罐头食品》、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其他罐头检验项目包括商业无菌、乙二胺四乙酸二钠、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黄曲霉毒素B₁。

2.畜禽肉类罐头检验项目包括商业无菌、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镉(以Cd计)。

十九、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

（一）抽检依据

GB 1930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开心果、杏仁、扁桃仁、松仁、瓜子检验项目包括霉菌、大肠菌群、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黄曲霉毒素B₁、铅(以Pb计)、酸价(以脂肪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

二十、乳制品

（一）抽检依据

GB 19645-201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巴氏杀菌乳》、卫生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GB 29921-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巴氏杀菌乳检验项目包括蛋白质、酸度、三聚氰胺、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二十一、糕点

（一）抽检依据

GB 7099-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面包》、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9921-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糕点检验项目包括酸价(以脂肪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安赛蜜、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纳他霉素、三氯蔗糖、丙二醇、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霉菌。

二十二、茶叶及其制品

（一）抽检依据

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19965-2005《砖茶含氟量》、GB 2763-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绿茶、红茶、乌龙茶、黄茶、白茶、黑茶、花茶、袋泡茶、紧压茶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氟、草甘膦、吡虫啉、乙酰甲胺磷、联苯菊酯、灭多威、三氯杀螨醇、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甲拌磷、克百威、水胺硫磷、氧乐果、毒死蜱、毒虫畏、氯酞酸甲酯、灭螨醌、甲氧滴滴涕、特乐酚。

二十三、薯类和膨化食品

（一）抽检依据

GB 17401-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膨化食品》、GB 29921-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含油型膨化食品和非含油型膨化食品检验项目包括水分、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菌群、沙门氏菌、菌落总数、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B₁、酸价(以脂肪计)。

二十四、特殊膳食食品

（一）抽检依据

GB 10769-201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婴幼儿谷类辅助食品》、GB 29921-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产品明示值、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10770-201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婴幼儿罐装辅助食品》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婴幼儿谷物辅助食品、婴幼儿高蛋白谷物辅助食品、婴幼儿生制类谷物辅助食品、婴幼儿饼干或其他婴幼儿谷物辅助食品检验项目包括碘、金黄色葡萄球菌、花生四烯酸、二十二碳六烯酸、沙门氏菌、大肠菌群、菌落总数、亚硝酸盐(以NaNO₂计)、硝酸盐(以NaNO₃计)、黄曲霉毒素B₁、镉(以Cd计)、锡(以Sn计)、无机砷(以As计)、铅(以Pb计)、脲酶活性定性测定、水分、不溶性膳食纤维、钾、生物素、磷、维生素C、泛酸、烟酸、叶酸、维生素B₆、维生素B₁₂、维生素B₂、维生素E、钠、锌、铁、钙、维生素B₁、维生素D、维生素A、肉豆蔻酸占总脂肪的比值、月桂酸占总脂肪的比值、亚油酸、脂肪、蛋白质、能量。

2.泥(糊)状罐装食品、颗粒状罐装食品、汁类罐装食品检验项目包括霉菌、商业无菌、亚硝酸盐(以NaNO₂计)、硝酸盐(以NaNO₃计)、锡(以Sn计)、总汞(以Hg计)、无机砷(以As计)、铅(以Pb计)、总钠、脂肪、蛋白质。

二十五、食品添加剂

（一）抽检依据

GB 26687-201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复配食品添加剂通则》、GB 30616-202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用香精》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复配食品添加剂检验项目包括金黄色葡萄球菌、铅(Pb)、砷(以As计)、沙门氏菌、志贺氏菌、致泻大肠埃希氏菌、β型溶血性链球菌、大肠埃希氏菌。

2.食品用香精检验项目包括菌落总数、砷(以As计)含量。

二十六、保健食品

（一）抽检依据

GB 1674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保健食品》、《中国药典》2020年版 四部 明胶空心胶囊项下、Q/MDE 0004S-2020《康富丽牌大豆磷脂软胶囊》、Q/MDE 0005S-2019《康富丽牌钙加维生素D₃软胶囊》、Q/HWL 0001S -2020《维灵牌深海鱼油软胶囊》、Q/DTY 0003S-2019《博客健牌维生素C咀嚼片（香橙味）》、Q/MXL 0092S-2020《潍至康牌维生素C泡腾片（水蜜桃味）》、Q/MXL 0101S-2020《潍至康牌维生素C泡腾片（香橙味）》、Q/MJL 0036 S-2019《鱼油软胶囊》、Q/MJL 0032 S-2020《麦金利牌大豆卵磷脂软胶囊》、Q/HZY 0007S-2018《麦金利牌钙维生素D软胶囊》、Q/YST 0001S-2021《养生堂牌天然维生素E软胶囊》、Q/WBH 0365S-2020《保健食品 百合康牌钙铁锌咀嚼片（巧克力味）》、Q/WBH 0328S-2019《保健食品 百合康®多种B族维生素片》、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检验补充检验方法和检验项目批准件2009030、Q/YST 0007S-2020《养生堂牌天然维生素C咀嚼片》、Q/MJL 0057 S-2020《麦金利®维生素C片（蓝莓味）》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保健食品检验项目包括铅(Pb)、总砷(As)、总汞(Hg)、硬胶囊壳中的铬、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和酵母、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磷脂酰胆碱、酸价、过氧化值、钙（以Ca计）、维生素D₃、酸价（KOH）、EPA、DHA、维生素 C（以 L-抗坏血酸计）、崩解时限、二十碳五烯酸（EPA）、二十二碳六烯酸（DHA）、霉菌、酵母、维生素D₃（以胆钙化醇计）、酸价（以内容物计）、过氧化值（以内容物计）、d-α-生育酚（以内容物计）、铁（以Fe计）、锌（以Zn计）、维生素B₁（以硫胺素计）、维生素B₂（以核黄素计）、维生素B₆（以吡哆醇计）、叶酸（以叶酸计）、烟酰胺（以烟酰胺计）、泛酸（以泛酸计）、那红地那非、红地那非、伐地那非、羟基豪莫西地那非、西地那非、豪莫西地那非、氨基他达拉非、他达拉非、硫代艾地那非、伪伐地那非、那莫西地那非、维生素C、软胶囊壳中的铬、酚妥拉明、特拉唑嗪、育亨宾、妥拉唑林、邻苯二甲酸二丁酯 （DBP）、安赛蜜、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三氯蔗糖。